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2017-090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设立控股子公司名称:浙江融易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出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新公司设立后,相关投资项目、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设立浙江融易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投融资决策规则》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根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有权决定本次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20%的股权投资。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浙江融易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公司名称:浙江融易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竞舟路238号322室
法定代表人:俞纯伟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09月15日
营业期限:2017年09月15日至2047年09月14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其中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以人民币现汇方式出资 15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75%;香港万好万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以美元现汇折合人民币方式出资 5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25%。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设立浙江融易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浙江众联在线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发挥协同效应,利用融资租赁业务模式开展汽车抵押及以租代售及相关业务,共同开拓汽车金融业务,优化资产结构,降低金融业务风险。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融资租赁业务为公司开展的全新业务领域,公司业务管理团队经验能力尚需经市场检验,预期收益等业务拓展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业务拓展情况逐步投入资源,严格控制运营成本,努力降低业务拓展风险,并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2017-091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9月26日,本公司接到浙江第一大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实业”)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7年9月25日,集团公司将原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集团公司持有公司1938222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72%;其中质押股份为13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2%。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17-058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预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目前该项目仍处于预中标公示期,提请投资者谨慎注意投资风险。
2.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将及时作进一步的详细公告。

2017年9月27日,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管理局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预中标公告,确定我公司为“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的预中标供应商。本项目总投资12,906.45万元。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人: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人:瑞和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
3.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2,906.45万元,包含新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投资7,500.48万元,及项目公司拟采用TOT模式由政府方获取已建管网5,405.97万元。
(1)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主要建设内容:
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河北省唐山市广台经济开发区东部工业园区,建于荣成路与富安道交叉口,富安路以东,荣成路以南,富康道以东,荣祥路以北,建设用地符合《河北省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2012版)及《广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3-2030)》。
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总体建筑110911.98m2,污水处理污染物排放标准达到一级A标准,容积率0.26,建筑密度24.36%,绿地率35.0%。

公里,主要收集范围为规划的中心城区居民区、一社区居民区、二社区居民区、三社区居民区、东部工业园区以外区域。
(2)已建成污水管网:
根据目前房产实际道路情况,已随道路投资5,405.97万元,完成24.35km污水管网建设。
4.项目总投资:12,906.45万元。
合作期内近、远期综合污水处理服务费价(元/吨):2.03元/吨;近期污水处理服务费价(元/吨):4.93元/吨。
5.项目合作期:合作期为30年(含建设期)。
6.2016年度,公司与业主方发生类似业务。
7.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总投资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的21.49%。本项目合作期为30年(含建设期),本项目采用固定式定价并顺利率实施,将为公司后续的PPP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经验,对公司未来业绩和市场形象产生有利影响。工程建设完成后,运营建设良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项目中标,符合公司“调整转型,创新发展”的战略思想,并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3.本次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该工程合同而对业主方形成依赖。

三、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以上项目仍处于预中标公示期,公示期内将保留第三异议的权利,公示期满后,如无异议,业主方将会按一定的程序,对项目的中标人发放书面中标通知书,因此,在取得最终的中标通知书之前,我公司仅为预中标供应商,仍可能存在未中标的风险。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后,我公司将及时作进一步的详细公告。

该项目如接到《中标通知书》,尚需签订正式合同,具体其内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谨慎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预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目前该项目仍处于预中标公示期,提请投资者谨慎注意投资风险。
2.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将及时作进一步的详细公告。

2017年9月27日,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管理局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预中标公告,确定我公司为“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的预中标供应商。本项目总投资12,906.45万元。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人: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人:瑞和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河北唐山广台经济开发区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
3.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2,906.45万元,包含新建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投资7,500.48万元,及项目公司拟采用TOT模式由政府方获取已建管网5,405.97万元。
(1)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主要建设内容:
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河北省唐山市广台经济开发区东部工业园区,建于荣成路与富安道交叉口,富安路以东,荣成路以南,富康道以东,荣祥路以北,建设用地符合《河北省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2012版)及《广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3-2030)》。
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总体建筑110911.98m2,污水处理污染物排放标准达到一级A标准,容积率0.26,建筑密度24.36%,绿地率35.0%。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9月2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后决定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该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04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式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管理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5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临时托管协议》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条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的约定,发生下述情形之一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周期结束时,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或基金前10大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总额超过基金总份额90%,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终止本基金合同。”同时,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的“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由上述情形导致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本次开放期满前(即2017年9月25日),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有关约定,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自2017年9月26日起终止本基金并依据基金合同清算程序对本基金进行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财产清算安排
1. 2017年9月26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2.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3.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5.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 (4)制作清算报告;
-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6.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届时基金财产不足以支付清算费用的,由基金管理人代为支付。
(三)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四)基金财产的清算公告
清算过程中有关重大事项发生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五)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特别提示
1.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9月9日发布的《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本基金最近一个开放期为2017年9月12日(含该日)至2017年9月25日(含该日),因此,本次开放期满后本基金将不再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
2. 投资者可以登录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ndshare.com或者拨打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0900进行相关咨询。
3. 本公告解释权归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90 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1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将于2017年9月28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或聘任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换届工作,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或聘任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直至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任时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56 证券简称:中天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7-055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收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关于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更换保荐代表人的报告》,东兴证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原已指派保荐代表人李刚明先生和隋海峰先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因隋海峰先生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东兴证券委派魏威先生(简历附后)接替隋海峰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刚明先生和魏威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附件:魏威简历
魏威,男,保荐代表人,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曾参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泰康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黄海机械重大资产重组、中天能源重大资产重组、中天能源非公开发行、瑞格营销新三板挂牌、客客通新三板挂牌项目等多个项目。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7-046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近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招商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09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合同,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金点金理财之步步高生金868号保本理财计划》对公理财产品:
(1)理财产品名称:步步高生金868号;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理财产品起息日:2017年09月26日;
(4)产品期限:本理财计划将于2018年12月4日到期,公司可根据自己的需求在上述期限内按需分批赎回。
(6)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7)产品收益率:保本浮动收益;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产品本金与收益在将在赎回确认日2日内到账;
(9)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0)公司本次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54%。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 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 公司于2016年11月24日运用自有资金1亿元向广发银行购买“益满钵盈”日赢人民币理财计划对公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17-119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负责武汉中央商务区项目的开发建设。
为推进项目的开发建设,武汉公司拟向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8.9亿元的融资,本公司须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武汉公司以其持有的武汉中央商务区内宗地14A、14B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项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经审计)	截至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1,920,420,772.31	129,020,416,989.21
负债总额	85,301,462,739.20	91,481,251,995.97
净资产	36,618,958,048.11	37,539,164,993.24
营业收入	22,381,084,115.15	4,772,629,802.90
净利润	5,532,781,125.59	872,224,905.41
净利润	3,904,482,744.04	763,266,493.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详见本公告“一、(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要求。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申请的融资款项用于其所属芸海园项目的开发建设,目的是推进项目开发进度,加速土地溢价释放,考虑到武汉公司业务管理稳健,其负责的开发建设及销售情况良好,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现金流,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武汉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融资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实际余额为8,427,293.65万元,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59.88%,其中,除公司为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印度尼西亚西棉兰燃煤电厂项目(由公司境外附属公司PT.MABAR ELEKTRINDO负责开发建设)内保外贷(金额为7,900万美元)业务提供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外,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17-120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及进展公告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莱特”)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涉及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雪莱特,证券代码:002076)于2017年3月2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0日、2017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经有关各方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雪莱特,证券代码:002076)自2017年4月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4日、2017年4月12日、2017年4月19日、2017年4月26日、2017年5月4日、2017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053、2017-055)。

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18日、2017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6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

由于目前无法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3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获2017年6月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1日、2017年6月2日、2017年6月14日、2017年6月17日、2017年6月24日、2017年7月8日、2017年7月15日、2017年7月22日、2017年7月29日、2017年8月5日、2017年8月12日、2017年8月19日、2017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2017-07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2017-086、2017-088、2017-093、2017-095、2017-098、2017-100、2017-103、2017-106、2017-10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会计师网就公司延期复牌的理由,时间是否合理及公司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1日、2017年7月15日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17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1),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卓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卓普”)100%股权,经公司与中介机构现场尽调,并与合作各方共同讨论,预计本次收购深圳卓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仍涉及发行股份事项,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于2017年9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2)。

2017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7-043
债券代码:112337 债券简称:16双星0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青岛双星轮胎工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收到由汝南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的首笔土地收储补偿款人民币3000万元。

该收储补偿款涉及的土地位于河南省汝南县,性质为工业用地,面积为314亩,截至2017年8月底的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269.33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收储的土地收储补偿款项计入公司2017年

度营业外收入,对公司2017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后续收到后续补偿款,公司将按照准则要求进行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